

厦门工学院文件

厦工综〔2018〕10号

关于成立厦门工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工作委员会的决定

各院（系）、部门、直属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迎评促建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组织机构，完善工作机制，贯彻落实“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评建工作方针，全面推进学校各项评估建设工作，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成立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工作委员会（简称“评估委员会”）及下设机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估委员会

主任：蔡远利

副主任：冯良贵、苏涵

成员：

（一）校领导：林建华、李雄虎、陈少牧、田晓皋

(二) 各学院、书院领导(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建华、王人恩、王加贤、王克明、王菲、李子芳、刘志强、刘岩民、张丽琴、黄华灿、洪琦、姜德森、柯晶莹、曹鸣喜、管典安

(三) 各部门、直属单位领导(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宇松、王佳、李文、李娜、李洪杰、李超、汤伟明、张佑林、林建森、林加德(朱日丽)、周金敏、周晓惠、赵祥洪、黄国良、顾留章、游荣义、梁宏、廖春斌、樊超

评估委员会是学校迎评促建工作的决策和指挥机构,负责评建工作重大事项的决策,并指导全校评建工作的组织与实施。

二、评估委员会工作组

评估委员会下设“条件建设”和“宣传材料”两个工作组,成员如下:

条件建设组组长: 冯良贵

成员: 游荣义、马建华、赵祥洪、孔德明、樊超、颜连发、任军

“条件建设”组主要负责全校各院(系)、部门和直属单位的政策、法规和制度建设及实施执行情况的审查;各种教学资源 and 硬件设施建设、使用、管理和维护情况的审查等工作。

宣传材料组组长: 苏涵

成员: 林建森、顾留章

“宣传材料”组主要负责迎评促建工作宣传教育的策划和组织;全校各院(系)、部门和直属单位的评建支撑材料的收集、

汇编、修订以及自评报告等文字材料的编写审定等工作。

三、评建办公室

主 任：冯良贵（兼）

常务副主任：游荣义

副 主 任：林建森、赵祥洪、肖芳浩

秘 书：张小丽

专职成员：任军、胡文杰

专职联络员：许智文、陈丽芬、雷雨、蔡悦、王婷娜、赖丽红、吴小珠、李宇、李会宁、张小丽、林玉梅、吴晶晶、邓莉莉、苗琳、陈黎霜、丁雯婧、郑小聪、陈春红、刘丽岚、曾凡雯、石佳、王建华。

评建办公室设在至善三楼，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主要负责评建办公室与二级单位的工作对接事务，评建办公室专职成员每天下午到至善三楼坐班，实行坐班考勤制度。

四、职能部门及二级院（系）工作组

各职能部门及二级院（系）也要相应成立评建组织机构，各职能部门及二级院（系）根据任务承担情况和进度，组建评建工作组。各单位评建工作组受学校评建办和评估委员会工作组的领导，并接受其监督、检查。

（一）校长办公室评建工作组

组长：李文

成员：林建森、许智文、高敏、白雪静、姜亚男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许智文

负责的评价点：1.1.1 学校定位与规划；1.2.1 领导体制(民办高校新增)；1.2.2 领导能力；1.2.3 教学中心地位。

(二) 教学处评建工作组

组长：游荣义

成员：赵祥洪、杨令叶、蒋满凤、林敏杰、吴琳琳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赵祥洪

负责的评价点：1.3.1 人才培养思路；2.2.2 教学水平；4.1.1 专业设置与结构调整；4.1.2 培养方案；4.2.1 教学内容与课程资源建设；4.2.2 教学方法与学习评价；4.3.2 实习实训；4.3.3 社会实践；4.3.4 毕业论文(设计)与综合训练；5.1.1 结构与素质；5.2.1 规章制度；5.2.2 质量控制；7.2.1 专业基本理论与技能；7.2.2 专业能力；7.4.1 师生评价；1.3.2 产学研合作教育。

(三) 人力资源处评建工作组

组长：黄国良

成员：陈丽芬、王文里、胡文杰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陈丽芬

负责的评价点：2.1.1 生师比；2.1.2 队伍结构；2.2.1 师德水平；2.3.1 教师培养培训。

(四) 学生处评建工作组

组长：汤伟明

成员：雷雨、任军、吴江南、梁鑫、陈伟坚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雷雨

负责的评价点：6.1.1 政策与措施；6.1.2 学习氛围；6.1.3 校园文化活动；6.2.1 组织保障；6.2.2 学生服务；7.1.1 思想政治教育；7.1.2 思想品德；7.3.1 体育和美育；7.5.1 就业率；7.5.2 就业质量。

（五）宣传处评建工作组

组长：顾留章

成员：李清河、蔡悦、黄再鹏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蔡悦

负责的评价点：7.4.2 社会评价。

（六）工程坊评建工作组

组长：张佑林

成员：唐晓明、陈霄、徐家富、邓莉莉、王婷娜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王婷娜

负责的评价点：3.1.1 实验室、实习场所建设与利用；4.3.1 实验教学。

（七）图书馆评建工作组

组长：周晓惠

成员：吴献辉、赖丽红、李萍、吴艳芳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赖丽红

负责的评价点：3.1.2 图书资料与校园网建设与利用。

(八) 资产处评建工作组

组长：李超

成员：闫循龙、王立煌、吴建华、王银科、文艺、柯鹭文、吴小珠、江丽芳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吴小珠

负责的评价点：3.1.3 校舍、运动场所、活动场所及设施建设与利用。

(九) 财务处评建工作组

组长：林加德（朱日丽）

成员：聂静、颜连发、李宇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李宇

负责的评价点：3.2.1 教学经费投入。

(十) 机械与制造工程学院

组长：刘志强

成员：李春辉、邓莉莉、范雪敏、刘江平、吴平平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邓莉莉

(十一) 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

组长：王加贤

成员：高丽贞、黄永杰、张卫卫、白继博、吴晶晶、林燕春、蔡惠茵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吴晶晶

(十二) 建筑与土木工程学院

组长：刘岩民

成员：彭兴黔、付小利、黄小雁、陈佳挺、王艳霞，何维、孙伟、吴燕华、刘晓梅、林玉梅、何晓瑜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林玉梅

（十三）商学院

组长：陈少牧

成员：柯晶莹、李会宁、朱燕玲、刘琛、葛晓伟、李梓元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李会宁

（十四）文化与传播学院

组长：王人恩

成员：李立男、邱能生、林梁效、张滇波、朱丹青、瞿丽闵、喻新宇、黄颖思、王兰娟、刘春丽、马新妍、周素娟、张小丽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张小丽

（十五）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

组长：张丽琴

成员：吴柳熙、谢志春、林丁报、蓝商悦、陈黎霜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陈黎霜

（十六）艺术学院

组长：曹鸣喜

成员：谷玉梅、黄坚、刘续红、翁武文、邵燕、苗琳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苗琳

（十七）国际教育学院

组长：王克明

成员：郑小聪、戴瑞洵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郑小聪

(十八) 体育系

组长：王菲

成员：陈海啸、丁雯婧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丁雯婧

(十九) 友恭书院

组长：黄华灿

成员：雷卫斌、卢志坚、刘丽岚、陈琼、陈剑影、江莹莹、
陈庆达、林圣彤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刘丽岚

(二十) 友敏书院

组长：马建华

成员：陈伟、卢忠强、曾凡雯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曾凡雯

(二十一) 友容书院

组长：李子芳

成员：肖芳浩、陈平民、陈春红、董鹏、曾慧妮、陈俊毅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陈春红

(二十二) 友惠书院

组长：姜德森

成员：陈龙华，林炜翔，杨丽红，石佳，钟思明，郑小梅，
兰县英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石佳

（二十三）友善书院

组长：管典安

成员：卫群、王建华、朱雅洁

评建办公室专职联络员：王建华

各学院、书院负责的评价点：见下发的厦门工本科教学工作
合格评估二级学院（部）建设材料指导目录。

五、建立奖惩制度

（具体奖惩办法另行制定）

厦门工学院

2018年1月29日

签发人：蔡远利

抄 送：董事会、监事会

厦门工学院校长办公室

2018年1月29日印发
